

证券代码:002188

证券简称:中天服务

公告编号:2025-039

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5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 下午 2:3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5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一),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9 月 15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9 月 15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: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之江路1300号中天钱塘银座4楼会议室

3、会议方式: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操维江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2 人，代表股份 115,223,8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2255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1 人，代表股份 20,645,59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6.3116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提案1.00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5,164,57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85%；反对 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83%；弃权 3,7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0,586,28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27%；反对 5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93%；弃权 3,71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0%。

提案2.00 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15,164,57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85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83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6,2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7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94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提案3.00 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15,164,57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85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83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6,2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7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94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提案4.00 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15,164,57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85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83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6,2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7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94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提案5.00 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15,163,67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77%；反对56,5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90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5,3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84%；反对56,5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37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提案6.00 《关于修订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15,163,67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77%；反对56,5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90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5,3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084%；反对56,5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37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

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提案7.00 《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6,2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7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94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0,586,28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27%；反对55,61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94%；弃权3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79%。

特别决议表决情况：提案1以特别决议通过，即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是提案7的关联股东，故回避提案7的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94,578,291股。

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、2025年8月30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建春和向融出具了结论性意见：“中天服务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”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六日